

证券代码：831511

证券简称：水治理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0 月 25 日 14：00。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0 月 25 日 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如适用）：2021 年 10 月 24 日 15:00—2021 年 10 月

25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511	水治理	2021 年 10 月 1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国枫律师事务所成威、池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更正以前年度定期报告的议案》

经谨慎审查公司各年度的披露内容，公司对 2018 年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更正。

（二）审议《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18 年、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重新进行梳理，并对相关会计处理进行了检查，发现存在会计差错并进行了调整，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

（三）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自评，现提请董事会进行审议确认，并将前述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报出以供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申报之用，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1-060）。

（四）审议《关于批准报出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等相关报告的议案》

公司基于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需要，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 2019 年度《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立信中联审字[2020]D-0619 号）、2020 年度《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立信中联审字[2021]D-0189 号）、2021 年 1-6 月《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立信中联专审字[2021]D-0739 号）、《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

报告》、《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立信中联专审字{2020}D-0191号）、《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立信中联专审字[2021]D-0543号）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年度《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H5008号）。

（五）审议《关于确认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谨慎审查公司各年度的披露内容，公司拟对以前年度部分关联交易进行补充确认，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五；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1年10月25日上午9：30

（三）登记地点：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文凯 联系地址：南京市栖霞区灵仙路2号兰德地理信息产业园B区20幢 联系电话：025-86882061-801 传真：025-86882068 邮政编码：210046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8日